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R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2)

董事會會議日期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假座香港九龍紅磡鶴園街2G號恒豐工業大廈2期11樓D2室舉行董事會會議，以處理下列事項：

1.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2018年全年業績」)；
2. 考慮及批准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之2018年全年業績公告之草擬本；
3. 考慮派付末期股息(如有)；
4. 考慮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需要)；及
5. 處理任何其他事務。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熒倩

香港，2018年6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熒倩女士及陳振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榮林先生、錢雋永先生及容偉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以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7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arpacific.com.hk刊載。